

專案質詢

8-4-14-0593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2年12月11日印發

案由：本院江委員惠貞，鑒於十二年國教即將於 103 年正式上路，今年九年級學生將參與明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依教育部國教署規劃，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計算採「標準參照方式」呈現學生各科測驗結果，各科等級的表現描述已事先擬定完成。學生可以透過表現標準的描述來瞭解「自身」的學習成就，不需要與他人比較，藉此可減低學生間「分分計較」的競爭壓力。然近日有學生家長反應，學校舉辦之「國中教育會考」說明會，說明人員卻表示學生會落在哪一等級，需視考生每一測驗學科在所有考生中的相對位置，亦即過去國中基測的「常模參照 PR 制」。如此說法顯與教育部國教署大相逕庭。103 年是十二年國教正式上路的一年，應屆考生及其家長必須面對全然陌生的教育制度及考試方式，若政府未盡政策宣導之責任，甚至說明人員自身對於政策方向都不清楚，實則是侵害考生及家長的權益。建請教育部國教署立即釐清 103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計算方式，並加強十二年國教宣導訓練，務必確保每一說明人員均能獲得正確的資訊並準確地提供給考生及家長，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十二年國教即將於 103 年正式上路，今年九年級學生將參與明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依教育部國教署規劃，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計算採「標準參照方式」呈現學生各科測驗結果，每一科目的成績分為 A「精熟」、B「基礎」、C「待加強」三個等級。其中 A「精熟」和 B「基礎」又細分為「A++」、「A+」、「B++」、「B+」等四個級別，即俗稱的「三級四標示」。各科等級的表現描述已事先擬定完成，且每一等級所占百分比均事先模擬過。學

立法院第 8 屆第 4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生可以透過表現標準的描述來瞭解「自身」的學習成就，不需要與他人比較，藉此可減低學生間「分分計較」的競爭壓力。

- 二、然近日有學生家長反應，學校舉辦之「國中教育會考」說明會，說明人員卻表示學生會落在 A「精熟」、B「基礎」、C「待加強」哪一等級，需視考生每一測驗學科在所有考生中的相對位置，亦即過去國中基測的「常模參照 PR 制」，與教育部國教署說法大相逕庭。
- 三、103 年是第一年舉辦「國中教育會考」，也是十二年國教正式上路的一年，應屆考生及其家長必須面對全然陌生的教育制度及考試方式，壓力已經極大，若政府未盡政策宣導之責任，甚至說明人員自身對於政策方向都不清楚，實則是侵害考生及家長的權益。
- 四、建請教育部國教署立即釐清 103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計算方式，並加強十二年國教宣導訓練，務必確保每一說明人員均能獲得正確的資訊並準確地提供給考生及家長。